



第 63 屆體育節

2020 年全港藝術體操分齡比賽

- 目的** : 推動藝術體操的發展，透過訓練及比賽，讓各運動員能夠互相學習、觀摩，從而提升她們的藝術體操水平；並發展其協作、溝通、創造、解決問題及自我管理能力。
- 性質** : 個人單項、個人全能、集體及團體賽
- 日期** : 2020 年 5 月 1 至 3 日〔星期五至日〕上午九時正
- 地點** : 蕙荃體育館主場
- 參賽資格** : 對藝術體操有興趣並符合該組別之年齡規限人士
所有參加團體賽之學校或機構必須為政府註冊團體
- 報名方法** : 報名表格可於本會網頁 <http://www.gahk.org.hk> 下載
請填妥報名表格連同身份證副本及報名費，以劃線支票〔支票抬頭為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交回或郵寄至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 1002 室中國香港體操總會收〔信封面請註明 2020 年全港藝術體操分齡比賽〕。
支票背面請列明參賽者或學校或機構名稱及參賽組別。
*每位參加者只可報一個組別
*如參加團體賽，請一同提交團體註冊證明文件。
- 報名費用** : 個人組 - 每項 100 元正
集體組 - 每組 150 元正
團體賽 - 每隊 250 元正
保險費 - 每人 30 元〔不論參賽項目多少〕

截止報名日期： 2020年3月27日〔星期五〕〔以送抵辦公室為準；逾期報名，一概不獲受理〕

(本會不會接收郵資不足的信件。為確保郵遞無誤，請在投寄郵件時支付足額郵資及註明回郵地址。)

領隊會議：領隊會議將於 **2019年4月9日〔星期四〕**，晚上八時正假奧運大樓會議室舉行，屆時將進行抽籤及講解比賽計分方法，各參賽者可派代表出席。而賽程表在領隊會議後一星期，可在本會網頁 <http://www.gahk.org.hk> 查看。

組別及競賽項目：

組別	年齡規限	項目			
預備級	A組 2012 至 2013 年出生 B組 2011 年出生 C組 2010 年出生 D組 2008 至 2009 年出生	徒手操 〔學界賽小學組規定套路〕		球操 〔學界賽小學組規定套路〕	
	E組 2002 至 2007 年出生	徒手操 〔學界賽中學組規定套路〕		繩操 〔學界賽中學組規定套路〕	
初級	A組 2011 至 2013 年出生	球操		繩操	
	B組 2008 至 2010 年出生	球操	繩操	棒操	
高級	A組 2005 至 2007 年出生	繩操	球操	棒操	帶操
	B組 2004 年或以前出生	圈操	球操	棒操	帶操
集體	A組 2011 至 2013 年出生 B組 2008 至 2010 年出生	五人圈操 〔學界賽集體小學組規定套路〕			
	C組 2002 至 2007 年出生	三球兩帶 〔學界賽集體中學組規定套路〕			

個人項目：預備級： 徒手操 - A, B, C, D, E 組 - 參照全港學界藝術體操比賽新套路〔2015〕
球操 - A, B, C, D 組 - 參照全港學界藝術體操比賽新套路〔2015〕
繩操 - E 組 - 參照全港學界藝術體操比賽新套路〔2015〕

初級、高級：2017 至 2020 年國際規則為標準〔最新 2019 年 2 月 26 日上載版本〕，詳情請參閱競賽要求

集體項目：參照全港學界藝術體操比賽新套路〔2015〕

*完成分值則根據 2017 至 2020 年國際規則為標準〔最新 2019 年 2 月 26 日上載版本〕

(一) 競賽詳情：

1. 競賽形式及計分方法

1.1 個人單項比賽

-比賽中獲得各單項前 8 名運動員排列名次，取得最高分的運動員為獲勝者

1.2 個人全能比賽

預備級及初級 A 組：不設個人全能比賽

初級 B 組：用指定的器械完成 3 套動作，並將該 3 套動作的得分總和來排列名次，前 8 名名次，取得最高分的；運動員為優勝者。

高級 A, B 組：用指定的器械完成 4 套動作，並將該 4 套動作的得分總和來排列名次，取得最高分的前 8 名運動員為優勝者。

1.3 集體項目比賽

- 集體賽分為**學校組**及**公開組**〔**學校以外之團體**〕
- 比賽中獲得前 8 名隊伍排列名次，取得最高分為優勝隊伍。
- 每一學校或團體最多只可 1 隊報名
- 如該組別只有一隊報名，而該隊取得 5 分或以上，可獲發優異證書。

1.4 團體比賽

- 參賽團體必需為政府註冊之團體
- 團體賽分為**學校組**及**公開組**〔**學校以外之團體**〕，參賽運動員須於個人單項作賽。
- **公開組**不能由港隊運動員組成，而每隊最多只可有 1 位精英隊運動員。
- 每一團體在每組報名隊數不限，唯最多只有一隊會獲獎。
- 此外，參加比賽人數和套路的數量**必需**符合每組的要求。

組別要求〔**學校組**及**公開組**〕：

預備 A、B 組：每隊由 3-4 名運動員組成，每名運動員要完成 1-2 套動作，將團體運動員所完成的 3 套最佳得分之徒手操及 3 套最佳得分之球操相加，總計 6 套動作來決定團體名次。

- 團隊組成：1) 全組隊員由**預備 A 組**的運動員組成 或
- 2) 全組隊員由**預備 B 組**的運動員組成 或
- 3) 全組隊員由**預備 A 及 B 組**的運動員組成

預備 C、D 組：每隊由 3-4 名運動員組成，每名運動員要完成 1-2 套動作，將團體運動員所完成的 3 套最佳得分之徒手操及 3 套最佳得分之球操相加，總計 6 套動作來決定團體名次。

- 團隊組成：1) 全組隊員由**預備 C 組**的運動員組成 或
- 2) 全組隊員由**預備 D 組**的運動員組成 或
- 3) 全組隊員由**預備 C 及 D 組**的運動員組成

預備 E 組：每隊由 3-4 名運動員組成，每名運動員要完成 1-2 套動作，將團體運動員所完成的 3 套最佳得分之徒手操及 3 套最佳得分之繩操相加，總計 6 套動作來決定團體名次。

- 團隊組成：1) 全組隊員由**預備 E 組**的運動員組成

初級組 A 組：每隊由 3-4 名運動員組成，每名運動員要完成 1-2 套動作，將團體運動員所完成的 3 套最佳得分之球操及 3 套最佳得分之繩操相加，總計 6 套動作來決定團體名次。

初級組 B 組：每隊由 3-4 名運動員組成，每名運動員要完成 1-3 套動作，將團體運動員所完成的 2 套最佳得分之球操、2 套最佳得分之繩操及 2 套最佳得分之棒操相加，總計 6 套動作來決定團體名次。

高級組 A 組：每隊由 3-4 名運動員組成，每名運動員要完成 1-4 套動作，將團體運動員所完成的 2 套最佳得分之繩操、2 套最佳得分之球操，2 套最佳得分之棒操及 2 套最佳得分之帶操相加，總計 8 套動作來決定團體名次。

高級組 B 組：每隊由 3-4 名運動員組成，每名運動員要完成 1-4 套動作，將團體運動員所完成的 2 套最佳得分之圈操、2 套最佳得分之球操，2 套最佳得分之棒操及 2 套最佳得分之帶操相加，總計 8 套動作來決定團體名次。

備註：*所有個人全能賽、個人單項比賽及集體項目比賽，運動員只須比賽乙次，得分最高者或隊伍為勝。

如比賽人數/隊伍少於或等於獎項設有數目，獎項數量將因應參賽人數/隊伍減去一〔集體項目比賽除外**〕。〔例：比賽人數為 8 人，只設有前七名之獎項；比賽隊伍為兩隊，只設有冠軍。〕

2. 競賽資格：

2.1 現役及前精英隊或港隊運動員不得參加預備級。

2.2 大會不接受下列運動員參加**預備級**

A. 於下列賽事之**新秀組**比賽中，單項或個人全能名列**首 8 名**的運動員：

- 第 58 屆體育節 - 2015 年全港學界藝術體操比賽〔16-17/5/2015〕
- 第 59 屆體育節 - 2016 年全港學界藝術體操比賽〔23-24/4/2016〕
- 第 60 屆體育節 - 2017 年全港學界藝術體操比賽〔20-21/5/2017〕
- 第 61 屆體育節 - 2018 年全港學界藝術體操比賽〔19-20/5/2018〕

B. 於下列賽事之**預備級**比賽中，單項或個人全能名列**首 8 名**的運動員：

- 第 62 屆體育節 - 2019 年全港藝術體操分齡比賽〔11-12/5/2019〕

2.3 每位參加者不可以同時參加個人項目及集體項目。

2.4 在個人項目中，每位參加者不可以同時參加多於一個組別的賽事；每位參加者可以選擇參加所屬組別至少一項的比賽項目。

3. 音樂格式：

參加者必須在 2020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將音樂電郵至 rgcpmusic@gmail.com〔規定套路音樂除外〕，在音樂開始前允許錄一個聲響信號。

- 音樂格式：mp3
- 檔案名稱：運動員姓名_組別_項目〔例：陳大文_初級組_球操〕

*缺少以上一項，將由協調裁判扣 0.5 分

* 各參賽者請預備多一隻 USB〔所有比賽音樂〕以作後備之用，並在 USB 上寫上運動員姓名和組別。

4. 器械規則：

個人及集體項目：

- | | | |
|------|---|---|
| 預備級組 | - | 按 2017 至 2020 年度國際規則〔少年賽制〕標準 或 以下允許的規定 |
| 及初級組 | - | 圈：內圈直徑 70 至 80 厘米〔圈的內徑誤差可不多於 1 厘米〕 |
| | - | 球：直徑 15 至 18 厘米 |
| | - | 棒：長度 40 至 50 厘米，重量至少 150 克〔每支〕 |
| 高級組 | - | 按 2017 至 2020 年度國際規則〔成年賽制〕標準 |
| | - | 圈：內圈直徑 80 至 90 厘米，重量至少 300 克 |
| | - | 球：直徑 18 至 20 厘米，重量至少 400 克 |
| | - | 帶：1)長度 5 米或以上，重量至少 30 克〔2004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出生者〕 |
| | | 2)長度 6 米或以上，重量至少 35 克〔2003 年 12 月 31 日或以前出生者〕 |
| | - | 棒：長度 40 至 50 厘米，重量至少 150 克〔每支〕 |

*對於使用不符合規定的器械，將由協調裁判扣 0.5 分

5. 競賽要求：請到 <http://www.gahk.org.hk> 下載

(二) 獎項：

1. 個人單項比賽：每組各設冠、亞、季軍，得獎者可獲獎牌一枚及獲證書乙張，其他五名最佳成績之運動員也獲頒證書乙張。
2. 個人全能賽：初級組及高級組設冠、亞、季軍，得獎者可獲獎杯一座及獲證書乙張，其他五名最佳成績之運動員也獲頒證書乙張。
3. 集體項目比賽：學校組及公開組各設冠、亞、季軍，得獎隊伍可獲獎杯一座及各人獎牌一枚。
4. 團體賽：學校組及公開組各設冠、亞、季軍，得獎隊伍可獲獎杯一座及各人獎牌一枚。

* 如比賽人數少於或等於 8 人〔團體賽事和集體項目除外〕，獎項數量將因應參賽人數減去一〔例：比賽人數為 8 人，只設有前七名之獎項，如此類推。〕

(三) 出場次序：

各參賽運動員及集體隊伍之出場次序均由大會於領隊會議中抽籤決定。

(四) 查詢：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電話: 2504 8233 電郵: mail@gahk.org.hk 網址: www.gahk.org.hk

(五) 備註

- 1) **體操運動存在一定風險，為提供保障，本會建議各參加者購買個人意外保險。**
- 2) 歡迎自行影印報名表格。
有關比賽資料〔如賽程表、運動員編號及出場次序等〕將於領隊會議後刊登於本會網頁。
- 3) 總會有權向教練/運動員查證運動員資料，如有虛報，大會將即時取消該隊或該名運動員之參賽資格並褫奪獎牌及名次。已繳費用概不發還。
- 4) 如需在場進行拍攝，必需於賽前向司令台登記，並貼上「拍攝証」方可進行拍攝。大會有權禁止非合適人士在場進行拍攝。
- 5) 資料不齊之申請，恕不接納。
- 6) 報名費用，概不發還。
- 7) 所有裁判均由本會委派，不得異議。
- 8) 賽事不設上訴，以即場判決為最終判決。
- 9)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本會有最終解釋權。